

## 上海凤凰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重组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凤凰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1 月 17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及相关议案。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天津富士达科技有限公司、宋学昌、窦佩珍所持有的天津爱赛克车业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拟通过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天津市格雷自行车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天津天任车料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拟通过发行股份方式购买江苏美乐投资有限公司所持有的上海凤凰自行车有限公司 49%的股权。同时，公司拟向不超过 10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2020 年 2 月 10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上海凤凰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0】0182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公司对《上海凤凰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相关问题作进一步说明和解释，并在 5 个交易日内书面回复并披露，同时对预案作相应修改。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临 2020-006）。

公司在收到《问询函》后，立即组织各中介机构等相关方共同对《问询函》中涉及的问题和要求进行逐项落实。鉴于《问询函》相关问题涉及工作量较大，部分事项尚需与相关方进一步沟通和补充完善，特别是受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影响，回复工作出现一定的延后，公司预计无法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回复工作。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至 2020 年 2 月 25 日前披露对《问询函》的回复。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

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凤凰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2月18日